**厦门大学新增博士学位授权点审核标准**

**（社会学博士一级学科）**

**一、学科方向与特色**

**1.学科方向。**至少有3个以上较为稳定的学科方向，主干学科方向多于2个（具体主干学科可参见《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一级学科简介》）。

**2.学科特色。**有2个以上已形成特色的学科方向，特色学科方向应面向社会学学科发展的前沿，能够为国家、地方、区域和社区等不同层次的社会治理和社会建设、社会发展决策提供具有重要价值的研究成果，且获得学界、政府部门认同，产生过较大影响，有良好社会声誉。

**二、学科队伍**

**3.人员规模。**本学科专任教师不少于20人，每个学科方向至少有3名骨干教师。专任教师应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学术思想端正、治学严谨、为人正派，有较强的教学服务精神和团队协作精神。

**4.人员结构。**专任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学缘结构、学科专长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合理，整体上形成了良好的教学和学术研究梯队，能持续不断地开展高水平的教学和科研工作。本学科专任教师中，45岁以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高于1/3；专任教师都应具有硕士以上学位，其中80%以上具有博士学历；获外单位硕士及以上学位者比例高于2/3；高级职称教师的比例不低于2/3，正高级职称教师的比例不低于1/3。

**5.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有3-5名学术造诣深厚、治学严谨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其中有2名以上学科带头人具备参与指导博士生的经历；每个学科方向至少有1名正教授作为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近5年，每位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应有3项以上高水平的代表性学术成果，至少主持1项在研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完整培养过3届硕士研究生。

**三、人才培养概况**

**6.培养概况。**近5年，本学科招收的硕士研究生第一志愿报考率达到80%以上，完整培养硕士研究生5届。

**7.课程与教学。**现有硕士生专业核心课程符合社会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的基本要求，所开设的课程能够支撑一级学科的博士生课程体系，能够覆盖学科各主要研究方向，并根据特色进行课程构建和创新。培养博士研究生拟开设的系列课程及其结构等应符合《社会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基本要求》，且体现《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精神。博士研究生课程与硕士研究生课程相互贯通，博士生课程强调学科前沿，注重研究论文的示例分析。现有教师能够满足本学科博士硕士学位人才培养课程需要。

**8.培养质量。**有一批综合素质高、专业发展良好、已成为相应工作岗位业务骨干的优秀硕士毕业生；有一定比例的硕士生继续攻读博士研究生。在读硕士生学术成果突出、在高水平期刊发表学术论文者较多。

**四、培养环境与条件**

**9.科学研究。**近5年内，获省部级及以上社会科学类科研成果奖励总数5项以上。专任教师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总数不少于10项，在研科研项目经费（含横向）人均不少于10万元；研究生参与本单位所承担科研项目的比例高于50%。

近5年，有1/3以上专任教师以第一作者或独著身份在公认的社会学一级学科覆盖范围内的专业性权威期刊上发表过研究论文，出版过高水平的社会学类专业著作。专任教师以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社会学类高水平论文人均不少于6篇。

**10.学术交流。**近5年，至少举办过有影响的社会学类国际性学术会议1次、全国性学术会议2次；开展过有连续性的国际学术交流或项目研究，牵头组织或承担过全国性社会学类合作交流活动；专任教师参加过国际性、全国性学术交流、合作教研的比例不低于80%。有一定比例的研究生参加国际、国内社会学学术交流（参加学术会议并独立或与导师合作提交研究论文、校际项目合作、交换生或暑期班类短期课程学习等），并得到过学校或导师的全额资助。

**11.支撑条件。**本学科支撑条件雄厚，至少拥有1个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平台、基地，拥有比较先进的教学和科研设备，相关物质技术条件充分，图书资料丰富，制度建设完备。本学科学校的专业期刊（纸质）不少于50种，专业图书（纸质）30万册以上，中外文数据库80种以上，电子期刊读物160种以上，具有满足教育科研需要的数字化资源。建立了完备的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有规范的导师选聘、培训和考核制度；有研究生参与科研训练的制度；有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及使用办法、研究生培养经费管理及使用办法。开展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的教育工作，有研究生学风建设规章制度。

**厦门大学新增博士学位授权点审核标准**

**（临床医学博士一级学科）**

**一、学科方向与特色**

**1.学科方向。**具有支撑本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所需要的主干学科方向数量不少于10个，在地方病的研究独具优势的学科也可作为一门主干学科。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急诊医学、病理学、临床检验诊断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麻醉学为基本的学科方向。各学科方向的发展水平相对均衡，能够相互支撑，能够引领该领域发展。

**2.学科特色。**根据国家、本区域的社会需求，结合自身的特点和学校定位，制定特色鲜明的学科方向，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学科特色和发展应能够适应并促进国家和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医疗卫生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技术的进步。

**二、学科队伍**

**3.人员规模。**专任教师不少于200人，每个学科方向（不包括护理）不少于15人。有2-3个优势学科，人数超过20人。

**4.人员结构。**有合理的人员梯队和结构，45岁以下的专任教师不低于55%；获硕士学位的比例不低于80%，获博士学位的比例不低于60%。

**5.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至少有10名学术造诣深厚、治学严谨且具备指导博士生能力的正高级职称的学术带头人或学术骨干。在科研课题方面：5年内，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承担过国家级研究课题至少一项，并有能力继续承担研究性课题。学科带头人研究总经费5年应在100万元以上/人均；学术骨干研究总经费5年80万元以上/人均；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在5年内有高水平的科研成果。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5年内人均完整培养4名以上硕士毕业生。

**三、人才培养**

**6.培养概况。**近5年，硕士学位授予人数不低于200人。

**7.课程与教学。**紧密围绕授权点的培养目标和学科特色制定完善的硕士研究生课程体系；已开设的硕士生课程既体现传统的教学内容，又能够体现当前研究前沿的方法介绍或学术发展动态。培养博士拟开设的系列课程既要满足一级学科博士研究生培养目标和学位基本要求，又能体现学科特色；要侧重于培养博士生的科研创新能力、实验操作能力的培养。开设博士生科研系列精品课程，定期举办高水平学术讲座。

**8.培养质量。**近5年，毕业硕士生发表过高水平论文。该学位授权点硕士毕业生主要在医疗卫生单位就业，就业率90%以上，国家重点及紧缺行业就业比例50%以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评价较高。

**四、培养环境与条件**

**9.科学研究。**该学位授权点有承担科学研究的条件，保证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顺利进行。5年内，专任教师年均、师均纵向科研经费不低于20万元；5年内，师均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不低于1项。

**10.学术交流。**申请单位每年至少主办或承办一次国内外学术会议或国家级继续教育学分备案的会议。能够与国内外相关学科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项目。有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过国内外学术会议。

**11.支撑条件。**为研究生提供充足的科研平台、实验室和研究基地，能够为学生提供标本与种质资源，有藏书丰富、条件完备的图书馆，有供研究生查阅文献资料的电子阅览室，提供丰富的中文数据库和外文数据库。建立完善的奖、助学金体系。有完整组织机构，实行学校-医院-导师分级管理。学校应具有专门的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的管理与运行机制，对不同类别的研究生培养有相应的管理制度，有专业的管理人员与管理机构。制定各层级有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

**五、其他要求**

**12.其他要求。**至少具有1所直属的三级甲等附属医院。